

神民发〔2022〕190号

**神木市民政局
转发《榆林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开展分散供养
特困人员照料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
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2021年，我市修订完善了《神木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出台了《神木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审核确认权限下放镇街工作实施方案》，这是社会救助领域行政审批权限放管服改革的重要方面，对促进社会救助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今年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定期探访制度和评价考核机制，着重在签订的“两个协议”职责履行方面督促整改落实，确保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平日有人照应、生病有人看护”。现将《榆林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开展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质量

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印发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神木市民政局

2022 年 6 月 10 日